

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6 年度考核与薪酬分配方案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的考核与薪酬分配，使公司董事更好地履行勤勉尽责义务，促进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，切实维护公司与股东的权益，现对公司董事 2026 年的考核与薪酬分配提出如下方案：

1. 董事长、控股股东委派的董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。
2. 董事何锋兼任公司总经理，按《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考核与薪酬分配方案》进行考核与薪酬分配。
3. 职工董事按公司内部的考核与薪酬分配制度进行考核与薪酬分配。
4. 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，津贴标准为 15 万元/年（含税），按季发放。独立董事按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行使职权所必需的费用，由公司承担。

本方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股东会具体召开时间公司将另行通知。

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29 日